馬紹爾群島共和國(Republic of the Marshall Islands)經貿檔

一、基本經貿資料

2026.11.3

人口	36,282 人 (2025，World bank)
面積	181 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3.08 億美元(2025，World bank)
平均國民所得	8,489 美元 (2025，World bank)
經濟成長率	2.28%　(2025，World bank)
工業成長率	N/A
失業率	N/A
消費者物價指數	6.3%(2025，Asian Development Bank, ADB)
幣制	美元(US)，1 美元=32.74 臺幣(2026.08)
外債	6,000 萬美元(ADB 僅統計至 2023)
進口值	196.1 億美元(2025，ITC)
出口值	12.67 億美元(2025，ITC)
主要進口項目	船隻、漁業用品、機具、食品等
主要出口項目	椰子油、椰乾、手工藝品、魚類及水產品
主要進口來源	中國(29.24%)、韓國(26.86%)、新加坡(21.41%)、日本(6.67%)、義大利(2.39%) (2025，ITC)
主要出口來源	菲律賓(37.17%)、賽席爾(9.55%)、賽普勒斯(7.42%)、韓國(7..26%)、德國(6.79%) (2025，ITC)

二、主要經貿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1. 經濟現況： (1) 馬紹爾群島由 5 個島嶼和 29 個島礁組成，原為美國之託管地，後續於 1986 年獨立。馬紹爾與美國簽訂自由聯合協定(Compact of Free Association)，國防由美國負責。 (2) 馬紹爾群島經濟依賴美國，政府 80％以上的直接或間接收入來自美國贈款。政府部門是主要雇主，其次是商業和零售業。建築業成長擴大中，惟國內生產有限。漁業、椰肉、手工藝品和農業亦為重要的行業。 (3) 馬紹爾經濟收入絕大部分仍依賴美國、澳洲等國外援助，另出租 Kwajalein 環礁作為美國軍用基地亦是主要收入來源。

	2. 經濟展望： (1) 農業:小農生產，較重要的商業作物是椰子和麵包果。 (2) 工業:工業發展有限，以手工製品、鮪魚加工及椰肉為主。 (3) 旅遊業:稍具發展潛力。 (4) 馬國政府期待外人投資觀光業、漁業、椰製品及果蔬加工業，其中以遠洋漁業最具發展潛力。
重要經貿政策	1. 外人投資為馬紹爾群島經濟發展之主要動力，馬國政府歡迎漁業及觀光業至當地投資，且由於地理環境優越以及具備良好漁場，遠洋漁業亦為經濟發展之重點項目，鼓勵外國企業採取與當地合資模式，結合外國資金及技術開發當地資源。 2. 馬國與南太平洋地區、美國與歐洲之間有經濟合作與貿易協定，且對加拿大、日本出口產品亦享有普遍優惠關稅制度（Generalized System of Preference）。馬國可作為企業拓銷該等地區之樞紐，藉由其協定優惠措施及地利之便，來增強拓銷南太平洋地區、歐、美、日、加等國之外銷市場競爭力。
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1. 馬美自由聯合協定(Marshall Islands-United States Compact of Free Association, COFA)：馬紹爾與美國簽署之自由聯盟協定，享有美國給予之最惠國待遇；另馬紹爾政府於 2023.10.16 與美國政府完成簽署續約。 2. 南太平洋區域經貿合作協定(South Pacific Regional Trade and Economic Cooperation, SPARTECA)：澳洲及紐西蘭提供零關稅及零配額之市場進入機會給予太平洋島國國家。 3. 太平洋島國自由貿易協定(The Pacific Island Countries Trade Agreement, PICTA)：成員國包括馬紹爾群島等 14 個太平洋島國，旨在促進太平洋地區的貿易，透過貿易聯繫將帶來經濟和社會效益並提高太平洋地區所有人民的生活水平。 4. 太平洋緊密經濟關係協定(The Pacific Agreement on Closer Economic Relations, PACER)：內容大綱為發展未來南太平洋地區經貿關係，惟不包括實質性貿易自由化規範，而是制定逐步邁向自由貿易之過程構想，提供南太平洋島國貿易便捷化與能力建構協助。 5. 非加太-歐盟夥伴協定（ACP-EU Partnership Agreement）：歐盟以優惠的貿易條件以及經濟援助，協助非洲、加勒比海地區、太平洋地區國家促進經濟與社會發展。(註：協定有效期間原訂

	2020.02 屆期，因進行 OACPS-EU 夥伴協定談判，延長有效期間至 2023.06) 6. 非加太國家組織-歐盟夥伴協定(OACPS-EU Partnership Agreement)：2020.04 非加太國家組織(OACPS)成立後，2021.04 歐盟與 OACPS 完成 OACPS-歐盟夥伴協定談判，文本將交由各成員國批准。該協定以聯合國 2030 議程、歐洲發展共識和巴黎協定為基礎，支持永續發展和氣候行動承諾，並促進包容性成長、和平安全、移民管理、民主法治人權等合作。(註：協定尚未批准生效)

三、臺馬紹爾群島共和國雙邊經貿關係

我國出口值	3 億 3,332 萬美元(2026 年 1-9 月↑93.97 %) 2 億 3,350 萬美元(2025 年↑77.40 %) 1 億 3,389 萬美元(2024 年↓ 44.93%) 2 億 4,312 萬美元(2023 年↓ 44.56%) 4 億 3,857 萬美元(2022 年↑396.21%)
我國進口值	11 萬美元(2026 年 1-9 月↑72.77%) 7 萬美元(2025 年↑221.55 %) 2 萬美元(2024 年↓86.84%) 17 萬美元(2023 年↑1727.82%) 1 萬美元(2022 年↓82.67%)
雙邊貿易總值	3 億 3,343 萬美元(2026 年 1-9 月↑93.96%) 2 億 3,357 萬美元(2025 年↑74.43%) 1 億 3,391 萬美元(2024 年↓44.96%) 2 億 4,329 萬美元(2023 年↓44.53%) 4 億 3,858 萬美元(2022 年↑395.92%)
主要出口項目(4 位碼)	石油及提自瀝青礦物之油類、撚線、繩或索製之結織網、冷凍魚、稻米、撚線、繩、索及纜、特殊物品(含進出口未超過台幣 5 萬元之小額報單及其他零星物品)、紙、其他家具及零件、其他鋼鐵製品等(2026 年 1-9 月)
主要進口項目(4 位碼)	冷凍魚、特殊物品(含進出口未超過台幣 5 萬元之小額報單及其他零星物品)、未變性之乙醇、半導體裝置等(2026 年 1-9 月)
我國對馬紹爾投資	6 件，1.87 億美元(依據我投審司統計 1952 至 2026 年 1-9 月)

馬紹爾對我國投資	83 件，9,366 萬美元(依據我投審司統計 1952 至 2026 年 1-9 月)
重要官方會議	無
重要民間會議	無
雙邊經貿協定	1. 1999.05 簽署「投資促進暨保護協定」 2. 2019.10.25 簽署「中華民國（臺灣）政府與馬紹爾群島共和國政府經濟合作協定」，自 2025.01.15 生效。

資料來源:外交部、澳洲外交暨貿易部、經濟部國際貿易署貿易統計、經濟部投資審議司投資統計、美國中情局、IMF